

附件3

新乡市总工会模范职工之家评分细则

一、组织健全、机构完善，在党的领导，按照《工会法》要求，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15分）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办法及标准	标准分	自评分	考评分
1	工会组织健全，能够按期换届，办理法人证，职工入会率达90%以上，工会主席按同级副职配备，副主席按同级中层正职配备，工会主席待遇落实，列席单位领导办公室会议，是党员的进入同级党委或列席党委会；按规定配备工会专职干部和专职工作人员，工会主席、副主席任职一年内参加岗位培训。工会每年召开一次会员大会或会员代表大会，报告工作情况。	查资料，工会组织不健全、入会率达不到扣2分。工会主席未按同级副职配备扣1分。正副主席待遇未落实未办理法人证各扣1分，未参加岗位培训扣1分，每年未召开会员大会或未扣2分，未按期换届扣4分。	4		
2	职工之家要做到四有，有专门的工会办公场所、有各种文体娱乐器材和职工素质教育设施、有活动计划、各项管理制度上墙。有条件的可设职工食堂、职工宿舍、职工浴室、职工书屋。	查资料、记录。没有专门办公场所扣1分。没有文体娱乐器材扣1分。没有活动计划扣1分。管理制度不上墙扣1分。设食堂、宿舍和浴室的每项加1分。	4		
3	工会经审会发挥作用，每年能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上报告工作，定期对工会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审计（议），参与工会重大经济活动决策。经审主任和女工主任按中层正职配备。	查资料、记录。未报告工作的扣2分。未定期对工会经费进行审计的扣1分，经审主任和女工主任未按同级副职配备的扣1分。	2		
4	行政按职工工资总额2%向工会核拨经费，工会财务制度健全，工会经费由工会独立管理、使用；工会经费按有关规定及时足额上解，工会会员按时缴纳会费。每年在会员代表大会上报告工作。	查资料，行政未足额核拨工会经费的扣1分。工会财务制度不健全扣1分。工会没有及时上解经费扣2分。	2		
5	工会每年有工作计划、年终总结、工会档案资料完备，工会小组健全，活动正常。有一支热心为职工群众服务的工会积极分子队伍或成立了各种社团组织。	查工会档案资料。工作无计划，无总结，档案资料不完善扣2分。有各种积极分子队伍加2分。	2		
6	积极开展“三亮”活动，工会牌子上墙、工会工作任务职责上墙、工作计划上墙、组织网络上墙、班子分工上墙、工会主席身份公示，工会主席承诺上墙，承诺落实率达90%以上。	工会主席没有承诺扣1分，做到“六上墙”加2分。	1		

二、围绕企（事业）中心工作履行建设职能（15分）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办法及标准	标准分	自评分	考评分
7	组织和动员职工围绕单位改革发展和谐献计献策，在每年的职代会上广泛开展征集提案活动，提案落实率达90%以上，职工满意。	查资料，未征集提案不得分。提案落实率达不到90%扣3分。	5		
8	结合本单位工作组织开展劳动竞赛、合理化建议、技术革新、技术攻关、技术协作、发明创造、岗位练兵、技术比赛等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活动，企业有技协组织并能按有关规定提取1%的奖励经费。	查资料，未开展竞赛不得分。有计划没比赛结果的扣2分。未提1%竞赛奖励经费扣1分。	5		
9	积极组织职工进行技术比武（革新），积极参加上级工会和行业（局、委）组织的劳动竞赛和技术比赛，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	查记录，一年内未组织或参加上级的竞赛的扣2分。未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扣1分。	3		
10	组织培养评选表彰劳动模范（先进人物），做好劳模的日常管理工作。	查资料，没有劳模档案和表彰决定扣2分。	2		

三、实现维护发展好广大职工的合法权益履行维护职能（10分）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办法及标准	标准分	自评分	考评分
11	积极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改革方案和规章制度的研究制定。	查记录，一年没有参与制定扣2分。	2		
12	帮助和指导职工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就劳动报酬、工作时间、劳动定额、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等与企业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和女职工专项合同并监督集体合同的履行形成制度。建立健全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人员组成符合规定。	查资料，没有集体合同制度和文本及向职代会书面报告扣2分。未有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的和人员不符合规定扣1分。集体合同定期不检查扣1分。未签订女职工专项合同扣1分。	4		
13	开展困难职工生活帮扶，医疗救助，子女就学和职工互助互济工作，单位工会建立了困难职工档案，对困难职工帮扶、慰问，开展“送温暖”活动形成制度。	查资料，未开展工作扣2分。未建立困难职工档案和开展“送温暖”活动扣1分	2		
14	做好劳动保护、安全卫生工作。协助和督促单位行政落实国家的各项劳动保护、劳动安全卫生、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特殊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建立有劳动保护工作监督委员会和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生产班组设立工会小组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和劳动保护工作责任制。	查资料，未有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委员会和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扣2分。未有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和劳动保护工作责任制扣2分。	2		

四、建立健全职代会和实行厂务公开制度，履行参与职能（10分）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办法及标准	标准分	自评分	考评分
15	建立健全职代会各项规章制度。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职代会各项职权落实到位，能按时换届，职代会三级民主管理制度健全。	查资料，每年未召开职代会扣1分。未按时换届扣2分。职代会一项职权不到位扣1分。未建三级职代会扣1分。	3		
16	积极开展劳动关系和谐企业的创建活动和“双爱双评”活动，每年至少在职代会上民主评议单位中层以上领导干部一次。公司制企业建立职工董事和监事制度并能认真履行职责，在职代会上报告工作。	查资料，未评议不得分。未评议单位领导扣2分。未建立职工董事和监事制度扣2分。未报告工作扣1分。	2		
17	建立健全厂务公开制度，建立了公开领导组织、工作小组、监督小组，开展以职代会为主要载体的各种厂务公开民主管理活动，通过公开栏等多种形式进行公开，建立了公开档案，年初有公开意见，年终有公开工作总结，并在职代会上报告、通过。	查资料，公开制度不健全扣1分。未开展公开工作扣1分。未建立领导机构扣1分。未建立公开档案和公开栏或档案不规范扣1分。没有公开意见和总结，未向职代会报告扣1分。	3		
18	每年开展厂务公开民主管理满意度调查，职工满意率达到90%以上为合格。单位工会建立有联席会、民主协商会、民主议事会、劳资恳谈会等形式的协商沟通制度。	查资料，年内未开展调查的扣3分。未建立协商沟通制度扣2分。职工满意率达不到90%以上不得分。	2		

五、加强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履行教育职能（10分）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办法及标准	标准分	自评分	考评分
19	加强职工队伍建设，组织职工学习文化科学和业务知识，开展“创建学习型组织，争做知识型职工”和“职业道德建设双十佳评选”等活动，有计划、有总结，效果明显。企业能按有关规定提取1.5%-2.5%职工教育培训经费。	查资料，有文件、有计划、无总结扣2分。未表彰知识型职工扣1分。没有按规定提取职工教育培训扣1分。未开展班组培训工作扣1分。	4		
20	积极订阅工会报刊并向工会报刊发稿和向上级报送工运信息，宣传工会工作。	查订阅报刊凭证和发稿内容，未完成订阅任务扣2分。在国家级、省级、市级报刊发稿的每篇分别加2分、1分、0.5分。	4		
21	积极开展职工书屋建设，建立正常的阅览制度，积极开展各项职工喜闻乐见的文体活动，提升职工思想素质。	未建职工书屋的扣2分，未举行各种文体活动的扣1分，能积极办理内部刊物的加2分。	2		

六、会员评议职工之家，发挥会员的主体作用（40分）

序号	考核办法及标准
22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采用“民意调查表”的形式抽样调查职工认可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会员100人以下的单位调查7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会员101-300人的单位抽样调查3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会员301-500人的单位抽样调查2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会员501人以上的单位抽样调查80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满意率在60%以下者不得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满意率在60%以上者为10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满意率在75%以上者为20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满意率在90%以上者为40分，</p>